

## 建筑工程学院 2019 级、2020 级本科转专业实施细则

为确保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根据《浙江水利水电学院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》和《浙江水利水电学院本科学生转专业实施办法》，特制定建筑工程学院 2019 级、2020 级本科转专业实施细则。

### 一、组织机构及职责

工作小组组长：徐国梁

工作小组成员：杜文学、李丽丽、胡群革、刘学应、李蓓、刘志彤、陈芑、陈敏志、徐静、郭春莉

工作职责：制定转专业实施细则；负责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的实施及考核等。

### 二、2019 级、2020 级转专业流程

#### 1、申请转入

根据我院本科专业设置及学校转专业要求，计划转入本科学生数见表 1。

表 1 建工学院 2021-2022 学年第一学期本科生转专业计划表

序号	专业名称	年级	现有班级数	现有学生数	计划转入学生数	转入条件	考核方式	考核时间
1	土木工程	2019 级	2	71	≤30	符合学校转专业条件	按平均学分绩点和面试成绩各占 50%，从高到低依次录取	2021/2022 学年第一学期第一周
		2020 级	2	78	≤30	符合学校转专业条件	按平均学分绩点和面试成绩各占 50%，从高到低依次录取	2021/2022 学年第一学期第一周
2	工程造价	2019 级	2	84	≤30	年级排名前 20%，不得有补考科目	按平均学分绩点和面试成绩各占 50%，从高到低依次录取	2021/2022 学年第一学期第一周
		2020 级	2	70	≤30	年级排名前 20%，不得有补考科目	按平均学分绩点和面试成绩各占 50%，从高到低依次录取	2021/2022 学年第一学期第一周
3	工程管理	2019 级	2	64	≤30	不能有挂科，平均分中等（70）以上；与工管专业该年级已开出的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相同的课程，最好已经修过，不必补修。	按平均学分绩点和面试成绩各占 50%，从高到低依次录取	2021/2022 学年第一学期第一周
		2020 级	2	56	≤30	不能有挂科，平均分中等（70）以上；与工管专业该年级已开出的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相同的课程，最好已经修过，不必补修。	按平均学分绩点和面试成绩各占 50%，从高到低依次录取	2021/2022 学年第一学期第一周

4	建筑环境与 能源应用工	2019 级	2	59	≤30	符合学校转专业条件	按平均学分绩点和面试成绩 各占 50%，从高到低依次录取	2021/2022 学年 第一学期第一周
	程	2020 级	2	64	≤30	符合学校转专业条件	按平均学分绩点和面试成绩 各占 50%，从高到低依次录取	2021/2022 学年 第一学期第一周

## 2、申请转出

根据学校转专业要求，对申请转出学生进行资格审查和推荐，原则上各专业转出学生的比例不高于该专业本年级学生人数的 20%（学分绩点高者优先）。

## 三、考核时间

2021-2022 学年第一学期第一周。

地点：建筑工程学院 1008 会议室

## 四、考核方式（转入）

2019 级、2020 级本科专业计划转入本科学生数（表 1）按平均学分绩点和面试成绩各占 50% 进行考核。其中面试内容及分数比例如下：

- (1) 专业兴趣（如：对专业的了解、喜好、理想等）40%
- (2) 学习能力（如：注意力、观察力、记忆力、思维力、想象力、理解力等）20%
- (3) 身体协调能力，心理和人文素质（如：行为举止、情绪控制、人文知识等）20%
- (4) 语言表达能力和文字表述能力（如：清晰程度、准确程度等）20%

面试由我院转专业考核小组对申请转入学生逐一进行测试。

## 五、录取规则（转入）

(1) 参加面试学生请携带学生证和身份证原件，提前 15 分钟到场，由工作人员现场抽签确定面试顺序；提交本人第一学年所有课程的成绩单（原所在学院盖章）及《浙江水利水电学院学生转专业申请表》。

(2) 不参加面试学生，视为自动放弃。

(3) 拟转入专业学生名单，经公示无异议后，将最后拟定的学生名单报送教务处审批。